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11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以电话、短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六兵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募投项目“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均需依托公司总部办公楼建设完成。公司计划在武汉投资新建办公楼，用于总部日常办公。

受总部大楼建设进度等因素影响，为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质量，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将“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拟将以上两个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 20 号变更为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6 号。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 1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李志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从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管理人）离职，李志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志刚先生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志刚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为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行为，根据《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拟选举陆念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12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 月 20 日，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以传真、短信、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少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募投项目“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均需依托公司总部办公楼建设完成。公司计划在武汉投资新建办公楼，用于总部日常办公。

受总部大楼建设进度等因素影响，为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质量，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将“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拟将以上两个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 20 号变更为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6 号。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规定。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监事会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事项无异议。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13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贝斯特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91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贝通信”或“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444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85 元，共计募集资金 66,285.4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以及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1,086.5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19 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	42,994.14	35,330.67	中贝通信
2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5,540.64	5,540.64	中贝通信
3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3,253.47	3,253.47	中贝通信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6,961.75	16,961.75	中贝通信
	合计	68,750.00	61,086.53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账户余额
1	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注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127902468910838	14,223.17	8,238.25	6,886.09
2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8111501013300523770	5,540.64	52.38	5,665.13
3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5210000010120100156478	3,253.47	219.06	3,115.41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	77570188000303333	16,961.75	16,966.10	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注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77570188000345522	21,107.50	3,455.21	17,654.90
	合计			61,086.53	28,931.00	33,321.53

注 1：2019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部及分支机构服务机构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调减原项目总投资金额，调减后总投资额为人民币 14,223.17 万元，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 21,107.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与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的余额与账户余额之间的差异为手续费及银行理财利息收入。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具体原因

本次计划变更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并适当延期。

（一）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1、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1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实施地点	东西湖区金银湖路 20 号	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6 号
2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实施地点	东西湖区金银湖路 20 号	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6 号

2、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主要依托公司现有的研发力量和相关人才，通过内部调配和公开招聘的方式组建全新的研发中心和培训中心，为总公司及分支机构的业务发展提供技术支撑，通过优质的技术培训服务，培训高质量的技术人才，为公司迅速开展新业务提供技术支持和人才储备。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信息系统的升级改造，将为公司构建功能完善的管理平台，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降低企业管理成本，以达到企业决策的科学性、及时性和准确性。该系统的升级改造，将为公司业务的全国化战略扩张提供坚实的管理保障，提升公司的服务水平与效率。

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提升公司整体形象，改善办公环境及提升工作效率，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武汉市信息增值服务产业化基地（中贝通信大厦）的议案》，决定以自筹资金在武汉投资新建办公楼，用于总部日常办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武汉市信息增值服务产业化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为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也相应进行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	2020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
2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019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均需依托公司总部办公楼建设完成。公司计划在武汉投资新建办公楼，用于总部日常办公。受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总部大楼建设进度等因素影响，为更好地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质量，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将“研发与培训中心项目”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11 月。

三、为保障募投项目延后能按期完成拟采取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2、募集资金支出将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凡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依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按流转程序逐级审批，经审批通过后，由财务部予以付款。同时，财务部会为募集资金的使用建立健全专门的会计档案。

3、募投项目延期与公司中贝通信大厦建设项目密切相关，公司将由基建部门牵头，负责中贝通信大厦建设项目相关工作的协调与沟通，保质保量加快基建和装修进度，按照设计规划积极推进中贝通信大厦项目建设。

4、建立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董事会办公室与基建部门、财务部门密切配合的协调机制，实时跟进募投项目及中贝通信大厦建设项目实施进展，统筹解决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展的问题。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能够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及内容，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2、由于项目实施地点发生变更，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履行项目建设、环保等方面的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将积极争取尽早完成与变更项目相关的审批或备案手续。

3、募投项目实施与公司中贝通信大厦建设项目密切相关，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及中贝通信大厦建设项目实施进展。

五、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是公司基于公司经营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事项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规定。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监事会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的事项无异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变更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0-009
转债代码：113520 转债简称：百合转债
转股代码：191520 转股简称：百合转股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抵押贷款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和实际经营需求，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部分自有资产抵押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向其申请 20,000 万元银行并购贷款，用于支付 MOR Furniture For Less, Inc 股权收购款，贷款期限 4 年。抵押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权利人	不动产证号	坐落	面积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10107 号	如皋市丁堰镇鞠庄村 29、32 组	宗地面积 16774.00m2/ 房屋建筑面积 24101.87m2
	苏（2017）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04207 号	如皋市丁堰镇陈草路 99 号	宗地面积 123605.00m2/ 房屋建筑面积 108428.71m2
	苏（2019）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06176 号	如皋市丁堰镇陈草路 99 号	宗地面积 141545.00m2/ 房屋建筑面积 115573.82m2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抵押贷款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抵押贷款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产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支行申请并购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所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融资成本，保障正常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贷款，用于支付 MOR Furniture For Less, Inc 股权收购款，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融资成本，保障正常生产经营。本次抵押贷款事项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一致同意该抵押贷款事项。

三、报备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贷款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0-00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500.00 万元左右；

2、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060.00 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500.00 万元左右。

2、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060.00 万元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23.7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06.83 万元。

（二）每股收益：0.44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根据 2020 年 1 月 13 日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信息显示，2019 年 1-12 月，我国国内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572.1 万辆和 2,576.9 万辆，同比下降 7.5%和 8.2%，降幅较 2018 年分别扩大 3.3 个百分点和 5.4 个百分点。2019 年 1-12 月，乘用车产销量分别为 2,136 万辆和 2,144.4 万辆，同比下降 9.2%和 9.6%。国内汽车市场自 2018 年中首度遭遇下挫后，2019 年继续以产销量双双速降收尾。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主机厂，受汽车行业产销量下滑的影响较大，公司主要客户销量不及预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受到冲击。且汽车市场竞争愈加激烈，整车企业竞争带来的降价压力进一步向配套零部件企业传递。同时，下游需求减少导致产量下降，生产规模效应难以体现，人工成本的持续上升、投资拉动造成的折旧增加等均进一步导致毛利率下降。

另外，受主要配套车型市场销量下降、成本上升影响，参股公司经营业绩也大幅下滑。

上述各项因素综合致使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出现亏损。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560.00 万元左右，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理财利息收入和政府补助。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0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未经审计营运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公告本集团 2019 年 12 月的营运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收费公路	集团权益@比例	收入合并@比例	日均混合车流量（千辆次）		日均路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本月	同比增减	本月	同比增减
广东省－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00%	100%	118	8.4%	431	11.2%
机荷东段	100%	100%	319	3.4%	2,294	-0.5%
机荷西段	100%	100%	238	0.9%	1,975	0.0%
沿江项目	100%	100%	100	2.7%	1,571	12.3%
水官高速	50%	100%	246	5.9%	1,894	5.0%
水官延长段	40%	—	87	-0.7%	343	-4.6%
广东省－其他地区：						
清连高速	76.37%	100%	47	5.5%	2,058	-0.5%
阳茂高速	25%	—	43	-4.2%	1,449	-14.3%
广梧项目	30%	—	36	-0.9%	802	-6.1%
江中项目	25%	—	172	3.7%	1,262	-11.9%
广州西二环	25%	—	95	19.5%	1,710	-12.0%
中国其他省份：						
武黄高速	100%	100%	55	11.5%	1,081	6.5%
益常项目	100%	100%	51	14.6%	1,111	10.3%
长沙环路	51%	100%	50	34.7%	460	22.9%
南京三桥	25%	—	33	2.3%	1,323	12.6%

简要说明：

1、随着享受费率优惠的 ETC 通行卡用户量的增长，公司各收费项目的路费收入均受到一定负面影响。

2、因南沙大桥开通，行驶江中项目全程的车流量同比下降。尽管江中项目 12 月车流量同比增长 3.7%，但路费收入同比下降 11.9%。

3、因佛山一环取消货车限行措施，导致行驶广州西二环全程的过境货车同比大幅减少。尽管广州西二环 12 月自然车流量同比增长 19.5%，但路费收入同比下降 12.0%。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的“公路运营”和“营运数据”栏目，分别查阅各收费公路的基本情况及历史营运数据。

谨慎性陈述

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营运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由于完成车流量及路费收入的数据拆分、确认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以及在联网收费的环境下部分路段的营运数据在月度结算和披露时须以预估方式记录，因此该等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此外，本公司在披露当月预估数据时还会就上月预估数和上月实际结算数的差异进行调整，导致同比数据在一定程度上出现偏差。因此，本公告之营运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请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20-01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7 月 30 日，经发行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完成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票面利率为 3.85%，票面价格 100 元 / 百元面值，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到期，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兑付该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14,589,5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97%。本次解除质押后，联明集团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57,5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18%，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9%。

联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吉蔚娣女士、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明保安”，曾用名：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121,528,7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60%。本次解除质押后，联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吉蔚娣女士、联明保安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5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9%。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联明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1 月 20 日，联明集团将其质押给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中路支行的共计 21,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联明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股)	21,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3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99%
解质时间	2020 年 1 月 20 日
持股数量(股)	114,589,588
持股比例	59.9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57,5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0.1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09%

经与控股股东联明集团确认，联明集团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后续再质押的计划，后续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联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联明集团	114,589,588	59.97	78,500,000	57,500,000	50.18	30.09	0	0	0	0
吉蔚娣	6,699,200	3.51	0	0	0	0	0	0	0	0
联明保安	239,940	0.1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21,528,728	63.60	78,500,000	57,500,000	47.31	30.09	0	0	0	0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22 证券简称：山东钢铁 公告编号：2020-001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5.5 亿元左右，同比减少 73.42 %左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22 亿元左右，同比减少 79.83%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5.5 亿元左右，同比减少 73.42 %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22 亿元左右，同比减少 79.83%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662.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5,698.68 万元。

（二）每股收益：0.1924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2019 年，受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新旧动能转换资产调整折旧及钢材价格同比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盈利水平同比下降。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预计本期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约 17,000 万元，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损益约 -7,19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